

漯河市召陵区公共环境 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漯河市召陵区公共环境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

甲方：漯河市召陵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乙方：河南省浩安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

签署地点：漯河市召陵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签署日期：2023 年 12 月 29 日



合 同

漯河市召陵区公共区域中所需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经以召采磋商采购-2023-106号招标在2023年12月29日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河南省浩安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为乙方。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一、合同期限

2023年12月29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合同金额

服务项目费用：伍拾肆万玖仟元整（549000）。

三、服务基本情况

1. 服务范围：

漯河市召陵区建成区范围：阳山路以西，淞江路以南，沙河以东，开发区以北的区域。消杀范围包括辖区城市建成区内所有居民小区、道路、游园广场、大小水体、城中村、再生资源回收站、公厕、垃圾中转站、农贸市场、废弃场院、工地、区直单位等场所及各镇政府所在地区域。

2. 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环境消杀工作(公共服务)。

3. 市、区爱卫办组织的其它病媒生物防制活动(公益服务)。

四、服务标准

服务范围内的防制工作或双方另行商定的其他消杀服务,应达到《国家卫生城市标准》(2021版)中,病媒生物密度控制规定的质量标准。如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地方性法规、行业自治组织另有其他规定的则自动适用。

五、适用药物

乙方适用防制有害生物的药物必须符合爱卫会及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确保安全和有效。

六、甲方责任和权利

1. 组织开展全区病媒生物防制宣传和教肓,协调相关单位配合乙方做好服务区域病媒生物防制及宣传工作。

2. 检查监督乙方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和管理工作的实施、制度的执行及服务达标情况,按时进行考核评定,并对检查考核没有达到质量要求的,即时提出警告,限期整改。同时将乙方的管理和服务情况报于相关行业机构备案。

3. 乙方工作不到位或者不合理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异议或改进意见,在不违反专业防制操作要求及不超出双方约定服务内容的前提下,乙方应接受甲方的异议与改进。

4. 帮助乙方协调因正常施工(未违反相关制度和规定)产生的矛盾和纠纷,配合乙方处理相关事宜。

七、乙方责任和权利

1. 自本合同签订一周内根据服务区基本情况,制定出具体的技术方案和实施方案,并报甲方,经审核同意后开始实施。

2. 根据方案的具体安排和甲方要求开展病媒生物防制专业化

服务。在服务区域投放或喷洒药物等现场施工时，确保不危害公共安全，不造成环境污染，并有预先告知和设置合理的警示标识，提供服务使用的防制用药和器械必须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确保安全和效果，禁用自配药物。

3. 自觉接受甲方和相关部门的检查考核和监督，并遵守甲方制定的有关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制度、管理办法以及相关的行业要求和技术规范。开展病媒防制宣传活动，每月不少于1次。每月5日前向甲方汇报服务操作情况，包括每月25日前上报下月工作计划安排，每月5日前上报上月工作总结及阶段性工作小结等。

4. 对甲方未履行合同条约的，应及时向甲方提出，要求甲方及时整改，甲方未能及时整改，乙方有权利向上一级管理部门申诉，督促甲方落实整改。

5. 严格按照投标文件要求和承诺履行合同，诚实守信，不得在服务工作中弄虚作假，不得向甲方和相关人员进行商业贿赂或提供不正当利益。

6. 配合甲方做好本区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的处置。

7. 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相关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对由于施工引发的安全事故以及人员伤亡承担全部责任，并第一时间向甲方报告。如证实应乙方防制过程中处理不当，而对甲方设施造成坏损坏或污染的，由乙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8. 乙方人员持证上岗（日常工作上岗人员确保5—10人，5—10月份确保10—15人），乙方人员不得在酗酒、吸毒等状态下进入服务场所。乙方应与相关工作人员建立符合劳动法规定的用工关系。

9. 合同终止前（2023年12月25日前）按照漯河市公共环境



病媒生物防制市场化服务考评细则向甲方移交全年公司档案资料。

八、考核与奖励

1. 按照月集中考核、季度综合考评的方式：由市、区两级爱卫办联合有关单位按照各自职责分别组织考评，考核办法依据漯河市爱卫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漯河市城区公共环境病媒生物防制市场化服务项目考核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成绩计算采用百分制。

2. 检查考核采取明查暗访相结合的办法，成绩计算采用百分制，一是凡总成绩在 95 分(含 95 分)以上的，视为达标，全额支付费用；二是总成绩在 95 分至 75 分(含 75 分)的，视为基本达标，按得分率付费(即：得分率×合同应付款)；三是凡总成绩低于 75 分的，视为不达标，责令限期整改，暂缓支付，在限期内落实整改的，按得分率付费(即：得分率×合同应付款)，未在限期内落实整改达标的，不予支付应付款。

3. 乙方中标后，将服务转包给其他承包者，或对检查问题未在限期内整改者，或无特殊原因未获甲方同意中途自行退出者，即时终止合同，且取消乙方下一次由甲方组织或参与的招标资格。

4. 乙方在日常服务、检查考核和工作汇报中弄虚作假者，发现 1 次扣除服务费的 5%，连续发现 2 次扣除服务费的 20%，并终止与乙方的服务合同。

5. 乙方在年度综合考核中成绩优异者，给予文字性的书面表彰，并在下一年度病媒招标工作时优先推荐。

九、付款方式

1. 本标段服务费总计伍拾肆万玖仟元整 (549000 元人民币)。

2.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完成 2024 年每季度病媒考核达标后，

按照考核结果进行支付。

十、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其他

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的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者,若有违反,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和市、区爱卫中心各执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一切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对于本合同的任何变更、补充均需经双方协商一致,并采取书面形式。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
委托人:
电话: 010164579

王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
委托人: 李伟
电话: 1716378008

订立日期:

订立日期: